淮南市开展婚姻登记跨区域办理

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征求意见稿）

为贯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落实国务院深化“放管服”改革和省民政厅要求，确保婚姻登记跨区域办理试点工作稳妥有序开展，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主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新形势新要求，以人民群众需求为导向，以创新服务供给方式为途径，以优化服务资源配置为手段，稳妥有序推进婚姻登记跨区域办理试点工作，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婚姻登记服务。

二、工作目标

围绕加强和创新婚姻登记服务，提升婚姻登记机关的服务水平和质量，推动实行跨行政区办理婚姻登记改革，满足群众就近办理婚姻登记服务的需求。

三、主要内容

**（一）适用人员**

当事人均为内地居民且至少一方户籍为本市户籍。

**（二）业务范围**

符合上款要求的当事人，可以在本市任意县(区) 婚姻登记机关办理结婚登记、离婚登记、补领婚姻登记证。无档无证情形的补领婚姻登记证及婚姻登记档案查询暂不实现跨区域办理。

**（三）实施婚姻登记预约制度**

全市各婚姻登记机关实行跨区域婚姻登记预约制，优先办理预约的婚姻登记。当事人可通过安徽省婚姻登记网上预约系统、“皖事通”APP等方式预约办理。

四、实施步骤

**（一）准备阶段（2021年 7 - 8 月）**

**一是制定工作方案。**市民政局经报请市政府、省民政厅同意后，印发《淮南市开展婚姻登记跨区域办理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并向社会发布公告。**二是修改信息系统。**市民政局报请省民政厅，在婚姻登记信息管理系统对试点的登记机关权限进行相应更改。**三是组织业务培训。**市民政局举办跨区域办理婚姻登记培训班，加强对全市婚姻登记机关的培训和指导。**四是加强试点保障。**各县（区）民政局做好婚姻登记机关推行婚姻登记全市通办所需的场地、设施、人员和经费及档案补录等相关保障工作，**配齐婚姻登记信息系统配套的智能设备，**确保工作顺利开展。**五是开展宣传引导。**市民政局，各县（区）民政局做好跨区域办理婚姻登记的宣传，引导市民通过预约申请办理跨区域婚姻登记。

**（二）实施阶段（2021年9月1日）**

全市各婚姻登记机关9月正式实行全市通办。各婚姻登记机关要科学测算跨区域登记需求，在满足本区域婚姻登记需求的基础上，科学合理设置跨区域预约数量，全力满足市民跨区域办理婚姻登记的需求。对未预约的群众，要耐心做好解释工作，确保婚姻登记跨区域办理工作有序推进。完善登记高峰日的应急预案，保证婚姻登记工作的平稳有序。

**（三）总结阶段（2021年 12 月）**

各县（区）民政局认真总结婚姻登记跨区域办理工作开展情况和经验，着力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市民政局总结跨区域办理工作经验报省民政厅，为全省开展跨区域工作提供借鉴。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统一认识。**要进一步转变观念，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以人民美好生活的需要为出发点和立足点，以开展跨区域办理婚姻登记工作为抓手，把创新婚姻服务作为一项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实事抓紧抓好。

**（二）狠抓落实，创新发展。**各县（区）民政局要积极推进本市内地居民跨区域办理婚姻登记工作，结合今后全省跨区域办理的实际需要，完善婚姻登记机关配套设施，加强人员、经费等各类保障，不断优化工作环境，加强婚姻登记机关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创新管理服务机制，把婚姻登记工作做出特色和实效。

**（三）及时总结，提升服务。**要总结试点工作经验，遇到新情况、新问题要及时报告。市民政局将不定期对跨区域办理进行督导，不断提升婚姻登记服务水平。